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董事：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现就公司董事会 2017 年度的工作报告如下：

一、2017 年重点完成工作回顾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001.6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74.1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0.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83.0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7.72%。

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增减
营业收入（万元）	20,001.60	18,202.43	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474.17	3,423.45	3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3,683.08	3,128.59	1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671.61	815.89	104.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0.57	28.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46%	17.52%	1.94%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增减
资产总额（万元）	56,073.29	40,339.58	3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38,513.85	21,423.11	79.78%

（二）圆满完成 IPO 首发工作

2017年10月20日,中国证监会创业板发审委审核通过了公司的创业板(首发)上市申请,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81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7年11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圆满完成公司IPO首发工作,这是公司新的里程碑。

(三) 上市后主要工作内容

上市后,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要求积极做好合规交易、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以及上市后“三会”工作等,进一步强化公司治理,维护了作为上市公司的良好形象。

(四) 董事会日常工作开展的情况

1、董事会召开情况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7年4月8日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	2017年4月24日
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	2017年7月28日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7年8月25日
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7年12月2日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	2017年12月5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1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年5月5日
2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8月18日
3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12月20日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全面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相关事项。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卓有成效的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未提出过异议。

3、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职情况

(1)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金卫平、辛仲平和黄寅生三名董事组成，金卫平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2017年4月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及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市场形势及时进行战略规划研究、讨论及制定，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有关结构调整、资本运作、长远发展等事项的建议，促进了公司董事会科学、高效地进行决策。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朱星文、郑云瑞和黄勇三位董事组成，朱星文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2017年4月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2017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2017年12月2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财务信息和内部审计等进行监督和检查。审计委员会按照正常招标程序提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17年半年度、年度财务报告等进行了认真审查，按时完成了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内控指导和监督职责，督促公司建立健全内控制度，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3)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黄寅生、郑云瑞和姜才良三位董事组成，黄寅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2017年4月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提出了建设性建议，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4)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郑云瑞、朱星文和游细强三名董事组成，郑云瑞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2017年4月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对公司薪酬及绩效考核情况进行监督，审查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职责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方案，审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进行考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二、2018 年工作思路与重点工作措施

（一）2018 年工作思路

2018 年，公司董事会总体工作思路为：坚持“创新、协同、融合”发展理念，做好公司在募投项目、整合并购、生产经营、科技创新等方面重大事项的决策，督导公司经理层抓好募投项目、整合并购、生产经营、科技创新等重大任务的落实执行，做好公司上市后相关证券事务工作和募投项目实施工作，广泛寻找新的投资项目和并购重组标的，积极实施资本运作，进一步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和壮大经济规模，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二）2018 年重点工作措施

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情况，董事会制定如下工作重点：

1、扎实做好董事会的日常运营工作

2018 年，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认真组织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开好股东大会，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进行科学合理决策，对经理层工作进行有效及时的检查与督导，推进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更上一个新的台阶。

2、继续认真做好公司上市后相关证券事务工作

2018 年，董事会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要求积极深化内控建设、完善公司治理和规范交易行为，进一步做好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和“三会”运作等工作，通过互动易平台、投资者关系电话等线下线上多渠道常态互动，畅通投资者与上市公司交流的渠道，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维护好上市公司良好市场形象。

3、努力改善公司经营状况

2018 年年，董事会将尽快督促公司经理层做好投资计划的落实和募投项目的实施，督促公司经理层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开拓国际、国内市场，从而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8 日